



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

Southern California Council of Chinese Schools

2015青少年中華文化常識比賽

參賽辦法與規則

每場比賽開始時，先有兩題暖身題，讓學生熟悉形式，但不計分。

個人組初賽筆試：每場 25 題選擇題

- (1) 比賽採取聽讀電腦PPT的方式。答錯，不倒扣。
- (2) 答案卷是 scantron form，學生必須使用大會所提供不帶橡皮擦的鉛筆作答。
- (3) 各校報名人數不限。若上屆榮獲個人組第一名的學生，本屆必須晉級參加高一級的組別。
- (4) 各校校長或負責報名者，需確實審核學生報名資料，若填寫不實，本會將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- (5) 個人組：成績優異，成績達報名人數之前百分之三十的學生將可獲得獎狀。每組成績最好的前八至十名的學生將進入決賽。

個人組決賽：每場 25 題，分為選擇題及問答題

- (1) 比賽將採用**舉牌及按鈴搶答**兩種方式：
 - (A) 選擇題將採取同時舉牌答題的方式進行，參賽學生必須在聽到「請舉牌」時**在兩秒之內**舉牌展示答案，答對者得五分；答錯者扣五分；沒作答者也扣五分。
 - (B) 問答題以按鈴搶答的方式進行：
 - a. 在每次念題前，參賽者必須把雙手放置在桌面標示線上，在念題開始後即可隨時搶答，不須等題目念完，裁判會依據按鈴的先後，指定先按鈴的學生優先作答。搶答後須等裁判說：「XX 號請回答」，才可作答，否則答對不予計分。如果答對了，裁判會宣佈「答對了，加 5 分」。如果答錯了，裁判會宣佈「答錯了，扣 5 分」，其他學生才可再搶答。
 - b. 每答對一題加五分，答錯或得到搶答權而未作答扣五分。未經裁判允許自行作答者，不論答對答錯都扣五分。
 - c. 在每一題開始前，每位參賽者都應將手立即退回到標示線上。每場比賽開始前會讓參賽學生練習按鈴。
 - d. 如果題目還未唸完前，有學生搶答且答對者得5分，唸題老師會繼續將題目唸完。有學

生搶答且答錯者扣5分，唸題老師會重新開始唸題，並開放其他學生搶答。

e. 題目唸完後，五秒內如無人按鈴回答，則由唸題老師宣佈答案後，繼續進行下一個題目。

- (2) 每一場比賽完，若有同分的學生無法分出勝負時，則加一題(限同分的參賽者才能作答)，直到分出高下為止。
- (3) 念題老師所站的位置應在中央，以便讓所有的參賽者都能聽得清楚。
- (4) 每人有二十分基本分。題目無論是否念完，答對者得五分。答錯者扣五分。
- (5) 比賽時，請保持會場肅靜並將手機鈴聲關掉。觀眾席中嚴禁有以任何方式傳遞答案的舉動或企圖。若有疑似作弊動作等違規者將由糾察員請出場。
- (6) 問答題只需簡捷地回答，多餘的敘述或發音不標準，則依裁判決定是否算分。
- (7) 若任何答案有爭議，在比賽完全結束後，立即由領隊教師或台上學生舉手向裁判長申請覆審，若裁判團覆判抗議成功，則更正得分，若抗議失敗，則須扣五分。
- (8) 絕對尊重及服從裁判的決定，隊員作弊，或有任何不尊重裁判或其他隊員之行為，裁判有權取消該隊參賽資格。
- (9) 比賽當中不可用閃光燈照相。
- (10) 比賽當日將依賽程需要，將要求參賽選手個別入闈。因入闈時間長達數小時，參賽學生可攜帶書籍，唯須保持安靜。不准攜帶手機、平板機等任何電子通訊物品，此類物品須交由領隊代為保管。參賽學生也不得與外界連絡，違反者取消該學生參賽資格。
- (11) 大會得依現場或時間等因素，更改比賽方式。

召 集 人： 呂桂清 714-307-9820

張妮娜 714-970-7826

盧業珮 714-389-1011

會 長：孫相治